**宝鸡市人民医院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一批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一批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4月2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GH-2025-005

项目名称：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一批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00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宝鸡市人民医院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一批采购项目（第一包）（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妇产）):

合同包预算金额：30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48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1-1 |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 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妇产） | 1(套) | 详见采购文件 | 3000000.00 | 248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合同包2(宝鸡市人民医院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一批采购项目（第二包）（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心脏）):

合同包预算金额：28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20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2-1 |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 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心脏） | 1(套) | 详见采购文件 | 2800000.00 | 220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合同包3(宝鸡市人民医院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一批采购项目（第三包）（中高端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经直肠）):

合同包预算金额：21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10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3-1 |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 中高端彩色超声诊断仪 | 1(套) | 详见采购文件 | 2100000.00 | 210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合同包4(宝鸡市人民医院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一批采购项目（第四包）（中高端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眼部）):

合同包预算金额：21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90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4-1 |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 中高端彩色超声诊断仪 | 1(套) | 详见采购文件 | 2100000.00 | 190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宝鸡市人民医院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一批采购项目（第一包）（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妇产）)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5）《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6）《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7）《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8）《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9）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0）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合同包2(宝鸡市人民医院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一批采购项目（第二包）（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心脏）)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第一包

合同包3(宝鸡市人民医院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一批采购项目（第三包）（中高端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经直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第一包

合同包4(宝鸡市人民医院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一批采购项目（第四包）（中高端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眼部）)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第一包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宝鸡市人民医院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一批采购项目（第一包）（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妇产）)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若提供财务报告须包括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等，报告须真实有效并符合《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财会[2023]15号）文件的要求，报告须赋二维码；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凭证，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8）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供应商为制造厂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纳入医疗器械注册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9）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须提供产品制造厂商针对该产品完整授权链的授权书；

（10）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合同包2(宝鸡市人民医院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一批采购项目（第二包）（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心脏）)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第一包

合同包3(宝鸡市人民医院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一批采购项目（第三包）（中高端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经直肠）)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若提供财务报告须包括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等，报告须真实有效并符合《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财会[2023]15号）文件的要求，报告须赋二维码；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连续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凭证，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8）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供应商为制造厂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纳入医疗器械注册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9）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合同包4(宝鸡市人民医院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一批采购项目（第四包）（中高端彩色多普勒诊断仪（眼部）)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第三包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4月09日至2025年04月15日，每天上午9:00:00至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04月29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不见面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有意向投标人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格式）；

2、投标人在网上填写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时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自负；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投标人可登录（http://ggzy.baoji.

gov.cn/fwzn/004003/subPage.html）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和《宝鸡市不见面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投标人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4、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注意事项：投标人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宝鸡市人民医院

地址：宝鸡市新华巷24号

联系方式：0917-327240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广合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金台大道17号花样年华庭苑3单元2505室

联系方式：1339927656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罗欢

电话：13399276565

陕西广合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08日